

广安市财政局文件

广市财社〔2022〕239号

广安市财政局

关于下达 2022 年困难群众救助市级财政 补助资金的通知

:

为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,现下达你地 2022 年困难群众救助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如数(详见附件)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此次下达资金统筹用于城乡低保、特困供养、临时救助、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支出。

二、该项指标收入列《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

“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“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”相应科目。

三、你地收到资金后请加强管理，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绩效，任何地区、部门、单位和个人，均不得截留、挤占和挪用。

附件：2022 年困难群众救助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广安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4 月 1 日印发

附件

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地 区	金 额	备注
广安区	121.36	
枣山园区	10.81	
协兴园区	2.98	
前锋区	40.57	
广安经开区	4.28	
合 计	180	